

（上接 A14 版）

目前,该等设备已在美国、欧盟、加拿大、日本、中国台湾等国家和地区取得了注册证;于中国大陆的 NMPA 注册工作尚在推进中,于中国香港的注册工作尚未开始。该等设备无法完成注册工作,发行人仅能够在中国台湾地区销售该等设备,可能对发行人流动性和经营业绩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同时,该等设备具有研发周期长、销售金额高、销售周期相对较长的特点,若未来相关产品发生终端销售价格下降或其他从事相关业务原厂进行产品技术迭代等情况,发行人可能面临存货跌价的风险。假设未来 ViewRay 设备发生减值迹象,模拟发行人对其计提 10%、30%、50% 的存货跌价准备,对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分别为 949.64 万元、2,848.92 万元、4,748.21 万元。

(九)“两票制”推行的风险
自 2009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发布以来,医疗卫生行业改革不断深化。2016 年以来,国家推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出台了“两票制”政策,主要目的是解决当前“看病难、看病贵”问题,减轻群众的疾病负担。发行人目前业务范围内,“两票制”实施前后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小幅波动,没有受到明显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上游原厂及其一级代理商的采购占比分别为 89.58%、89.14%、88.03% 和 88.05%;其中发行人通过上游原厂采购或与上游原厂签订协议并由原厂协调其一级代理商所形成的采购占比(未包含 ViewRay 采购进口放疗设备的金额)分别为 30.42%、28.96%、31.50% 和 34.60%,呈上升趋势,且该等供应商未要求发行人承担代理义务,竞品销售或排他性条款。如果在体外诊断试剂领域全面推行“两票制”,发行人仅能够向上游原厂进行采购,届时若上游原厂要求发行人签订排他性条款,则可能导致发行人的供应商数量及供应产品品类受到较大限制,使得发行人业务模式的竞争优势减弱,并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同时,报告期内发行人向非终端院所形成的销售收入金额为 5.98%、9.04%、5.21% 和 6.84%。如果在体外诊断试剂领域全面推行“两票制”,诊断试剂贸易商的客户在该等背景下只能为终端医院而非其贸易商,发行人向下游贸易商、经销商进行销售的业务在该等背景下存在较大的下滑风险。

(十)集中采购的风险

目前国家层面尚未出现针对体外诊断产品的集中采购,地方性的体外诊断产品集中采购仅有安徽省等少数地区实施,尚未涉及发行人业务开展区域。集中采购政策的目的主要是压缩体外诊断产品的终端价格,与挂网定价同属于政府参与定价政策的方式,政策具有相似性。发行人目前业务范围内,政府参与定价政策实施前后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小幅波动,没有受到明显不利影响。

发行人体外诊断产品集约化业务持续向医院提供多维度、高质量的服务,形成了较强的客户粘性和上游原厂的谈判地位。若未来集中采购全面实施,且发行人上游供应商未能入围集中采购目录,同时发行人未能持续加强与原厂和终端医疗机构的合作并集中采购产品纳入体外诊断产品集约化业务范围,则可能导致发行人的供应商数量及供应产品品类受到限制,使得发行人业务模式的竞争优势减弱,并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十一)高端仪器流通与维修业务持续性的风险
十余年来,发行人已成功代理并引入包括境外原厂 Accury、TeartScience、Viewray 在内的多项国外先进医疗设备,并提供长期的维修服务,报告期内,发行人高端仪器流通与维修业务收入分别为 3,575.28 万元、3,973.09 万元、10,963.41 万元和 1,235.37 万元。若发行人未能围绕 Viewray 设备或其他高端设备开展流通和维修服务,有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九、发行人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发行人就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文件中的股东信息披露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1. 本公司已在招股意向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
2. 本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3. 除嘉兴海通和祺睿投资的间接股东中存在有资产管理计划,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4. 本次发行保荐机构全资子公司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东嘉兴海通 19,394.4% 的合伙份额并作为嘉兴海通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嘉兴海通直接持有发行人 4.19% 股份。
- 除上述情形外,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形。
5. 本公司不存在以本公司股份进行不正当利益输送情形。
6. 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并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十、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一) 2021 年 1-9 月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发行人经审计财务报表的审计截止日为 2021 年 6 月 30 日。审计截止日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没有迹象表明公司所处的行业处于重大波动或者出现明显下滑,未出现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计》,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了公司 2021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专审字 20110340 号”《审阅报告》,审阅意见为:“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符合中国中期财务报表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之后经审阅的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11,406.32	109,944.95		
负债总计	34,319.28	38,242.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087.04	71,702.42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1-9月	2021年7-9月	2020年7-9月
营业收入	89,910.04	75,835.11	29,968.52	25,294.13
营业利润	7,534.16	5,940.88	2,522.66	1,373.77
利润总额	7,354.71	5,882.11	2,511.38	1,356.39
净利润	5,375.50	4,410.83	1,853.61	946.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80.18	4,410.83	1,856.99	945.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52.16	4,203.35	1,447.50	74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2.28	-5,831.28	-1,546.57	-409.28

(二) 2021 年全年经营成果预计情况
发行人预计 2021 年营业收入约为 118,966.60 万元至 124,914.93 万元,较 2020 年增长 9.24% 至 14.70%;预计 2021 年净利润为 7,902.70 万元至 8,297.84 万元,较 2020 年增长 8.92% 至 14.37%;预计 2021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 7,426.20 万元至 7,821.34 万元,较 2020 年增长 1.12% 至 6.50%。以上仅为公司根据自身经营情况和在手订单情况做出的预计,不构成盈利预测。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数量及比例:	本次公开发行 9,951.32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的 25%,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涉及老股转让。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市盈率:	【】倍(发行市盈率=每股发行价格/发行后每股收益)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发行后每股收益按照【】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40 元/股(按照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按照【】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	【】元(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确定)
发行对象:	采用网下询价对价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承销方式: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设人民币普通股(A股)账户的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机构:	余額包銷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均不含税净额):	保荐及承销费用:3,635,682.464 万元; 审计及验资费用:1,182,532.526 万元; 律师费用:360,000.000 万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471,698.113 万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87,018.857 万元; 合计:5,726,931.459 万元
拟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owearth Medical China Co.,Ltd.
成立日期:2000 年 10 月 24 日
整体变更日期:2019 年 4 月 19 日
法定代表人:王琼芝
注册资本:29,853.9433 万元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灵路 118 号 606B 室
邮政编码:200131
电话号码:021-60378999
传真号码:021-60378951
互联网网址:www.cowearth.com
电子邮箱:it_cowearth@cowearth.com
二、发行人设立及重组情况
公司系由合富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18 日,合富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以 2019 年 1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自合富有限截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的经审计的净资产共计 336,001,547.75 元按照 1:0.6310 的比例折成 212,015,683 股,其余 123,985,964.75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股份制改造后名称变更为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日,合富香港、确实有限、员程合伙、员吕合伙、员吕合伙、员吕合伙、员吕合伙签署《关于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贸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书》。
2019 年 3 月 22 日,全体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整体变更设立的相关议案。
2019 年 3 月 29 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编号:BS20201910650)。
2019 年 4 月 19 日,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发行人换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703011187G)。

2019 年 4 月 22 日,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19]第 3878 号)审验,截至 2019 年 4 月 19 日,发行人已根据折股方案将合富有限截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成股份总额 212,015,683 股,股本共计 212,015,683 元。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合富香港	20,393.7885	96.19
2	确实有限	203.5351	0.96
3	员程合伙	182.3335	0.86
4	员吕合伙	165.3722	0.78
5	员吕合伙	120.9489	0.57
6	员吕合伙	103.8877	0.49
7	华金有限	31.8024	0.15
合计		21,201.5683	100.00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 总股本、本次发行的股份、股份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
1. 总股本
本次发行后总股本:39,805.2633 万股。
2. 本次发行的股份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29,853.9433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 9,951.32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份比例的 25%,公司本次发行后总股本为 39,805.2633 万股。

按本次发行新股 9,951.32 万股计算,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后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合富香港	21,893.7885	73.34	21,893.7885	55.00
2	荆州慧康	1,970.0000	6.59	1,970.0000	4.95
3	嘉兴投资	1,250.0000	4.19	1,250.0000	3.14
4	华润投资	1,150.0000	3.86	1,150.0000	2.89
5	祺睿投资	530.0000	1.78	530.0000	1.33
6	联方有限	462.2500	1.56	462.2500	1.16
7	国泰创业	375.0000	1.26	375.0000	0.94
8	确实有限	366.6601	1.23	366.6601	0.92
9	员程合伙	285.0835	0.95	285.0835	0.72
10	员吕合伙	281.8722	0.94	281.8722	0.71
11	员吕合伙	279.6377	0.94	279.6377	0.70
12	员吕合伙	260.3489	0.87	260.3489	0.65
13	兴际国际	100.0000	0.33	100.0000	0.25
14	华金有限	36.3024	0.12	36.3024	0.09
15	上海鄂天	15.0000	0.05	15.0000	0.04
16	其他 20 名自然人股东	598.0000	2.00	598.0000	1.50
本次拟发行公众股		-	-	9,951.3200	25.00
合计		29,853.9433	100.00	39,805.2633	100.00

3. 股份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详见本招股意向书摘要“重大事项提示”之“一、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二) 发行人的发起人、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1. 发起人
本公司的发起人股东为合富香港、确实有限、员程合伙、员吕合伙、员吕合伙、员吕合伙、华金有限。设立时,发起人及其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合富香港	20,393.7885	96.19
2	确实有限	203.5351	0.96
3	员程合伙	182.3335	0.86
4	员吕合伙	165.3722	0.78
5	员吕合伙	120.9489	0.57
6	员吕合伙	103.8877	0.49
7	华金有限	31.8024	0.15
合计		21,201.5683	100.00

2. 前十名股东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书签署日,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的前十名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合富香港	21,893.7900	73.34
2	荆州慧康	1,970.0000	6.59
3	嘉兴投资	1,250.0000	4.19
4	华润投资	1,150.0000	3.86
5	祺睿投资	530.0000	1.78
6	联方有限	462.2500	1.56
7	国泰创业	375.0000	1.26
8	确实有限	366.6601	1.23
9	员程合伙	285.0835	0.95
10	员吕合伙	281.8722	0.94
合计		28,564.6543	96.69

3. 前十名自然人股东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书签署日,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的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公司任职
1	陆群勇	100.00	0.33	未在任
2	丁金锁	60.00	0.20	未在任
3	徐德燮	55.00	0.18	未在任
4	刘耀强	50.00	0.17	担任公司顾问
5	张露丹	50.00	0.17	未在任
6	李辉	50.00	0.17	未在任
7	贾燕妮	25.00	0.08	未在任
8	夏珊珊	25.00	0.08	未在任
9	韩亚民	22.50	0.08	未在任
10	魏丽华	20.00	0.07	未在任
合计		457.50	1.53	-

4. 国有法人股东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书签署日,发行人股东中不存在国有股份。

5. 外资法人股东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书签署日,合富香港、联方有限、国泰创业、确实有限、华金有限持有公司股份为外资股份,无国有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合富香港	21,893.7885	73.34
2	联方有限	462.2500	1.55
3	国泰创业	375.0000	1.26
4	确实有限	366.6601	1.23
5	华金有限	36.3024	0.12
合计		23,134.0110	77.50

(三)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各自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直接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1	合富香港	73.34	李琼芝间接持有合富香港 10.22% 股权;王琼芝间接持有合富香港 12.28% 股权;李耀强间接持有合富香港 0.40% 股权;李怡怡间接持有合富香港 1.06% 股权;李颖文间接持有合富香港 0.63% 股权;李博与王琼芝为夫妻关系;李颖文与李颖杰系李博之妻;李怡与王琼芝为李博之姐
2	华金有限	0.12	王琼芝直接持有华金有限 32.53% 出资份额;李怡怡直接持有华金有限 56.97% 出资份额
3	确实有限	1.23	李博直接持有确实有限 25.45% 出资份额并担任董事;王琼芝直接持有确实有限 13.61% 出资份额
4	员吕合伙	0.87	王琼芝直接持有员吕合伙 10.14% 出资份额;陈亚直接持有员吕合伙 1.18% 出资份额;张晨直接持有员吕合伙 0.59% 出资份额
5	员吕合伙	0.94	王琼芝直接持有员吕合伙 0.94% 出资份额;陈亚直接持有员吕合伙 0.263% 出资份额
6	员程合伙	0.95	王琼芝直接持有员程合伙 7.89% 出资份额;
7	员吕合伙	0.94	乔丽青直接持有员吕合伙 5.88% 出资份额;陈怡直接持有员吕合伙 0.78% 出资份额;陈亚直接持有员吕合伙 4.52% 出资份额
8	联方有限	1.55	李颖文直接持有联方有限 1.10% 出资份额;李颖杰直接持有联方有限 1.0% 出资份额;王璐文直接持有联方有限 0.45% 出资份额;蔡德明直接持有联方有限 2.94% 出资份额;蔡德明之兄持有合富股权投资;刘晋吉直接持有联方有限 6.62% 出资份额;金亚直接持有联方有限 4.41% 出资份额;金权与李颖文系夫妻关系,金权与金亚系父女关系
9	徐德燮	0.18	徐德燮与胡柏坚系夫妻关系,胡柏坚为合富控股股东

注:李博、王琼芝、金权和胡柏坚为合富控股的董事及股东;乔丽青、陈怡、陈亚及张晨分别为员吕合伙、员程合伙、员吕合伙及员吕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上述提及人员以外,李博与王琼芝存在其他持有近亲属属于台湾地区证券账户持有合富控股股票情形,累计未超过 1%。

截至招股意向书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发行前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发行人业务情况

(一)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1. 体外诊断产品集约化业务
发行人以终端客户实际个性化需求为导向,有效整合上游供应商资源,构建了完善的一体化服务体系,针对医疗机构等客户开展集约化销售业务并提供增值服务。

发行人在体外诊断产品集约化业务与医疗机构签订中长期业务合同,作为集中供应商为医疗机构提供体外诊断产品的整体供应链管理服务,根据产品种类及品牌要求与供应商进行谈判采购,为医疗机构的整体试剂及耗材需求进行统一采购、配送及管理;同时,公司派遣专人驻场协助医疗机构进行库存管理、采购量预估、科室专业培训、信息化建设等工作,进一步落实为医院降低损耗占比。

(2) 发行人集约化业务以无代理义务且不排除竞品的多品牌合作模式

为主

在传统代理业务模式下,原厂对代理商的销售区域、销售指标及其与产品竞品的合作进行约束,而医疗机构在诊断服务过程中使用的试剂耗材的品牌型号众多,使得同一渠道商难以作为医疗机构提供一揽子集约化采购服务,发行人自设立以来,坚持体外诊断产品集约化业务以无代理义务、不排除竞品的多品牌合作模式为主,目前已覆盖 1,000 余个不同厂商近 17,000 个品种的体外诊断试剂及耗材,能够满足终端医疗机构的试剂及耗材需求。

(2) 发行人集约化业务能够综合降低医疗机构的采购成本
发行人已建立了覆盖百余家三级医院主要体外诊断试剂项目的合作关系,向其提供全面的体外诊断产品集约化采购服务,减少原厂与医疗机构之间的代理层面,同时,发行人依托于大规模的客户需求,与上游供应商对接,综合减少了医疗机构的采购成本。

在传统代理商经销模式下,医疗机构主要面向多层次代理商或经销商采购体外诊断产品,导致医疗机构管理成本较高,产品质量把控能力较弱,采购价格较高。传统代理商经销模式示意图如下:



发行人为客户提供的体外诊断产品集约化业务将其外部供应链统一纳入发行人供应平台,有效整合了上游资源,提高了下游客户的管理效率,降低了其采购和管理成本。发行人的集约化服务经营模式示意图如下:



(3) 发行人集约化业务能够提供进一步的增值服务
发行人基于大量的集约化业务经验,向主要客户派遣专人驻场并协助进行库存管理、采购量预估、科室专业培训、信息化建设等工作,进一步落实为医院降低损耗占比。

发行人在与主要医疗机构客户签署集约化综合服务协议后,作为集中供应商为终端客户提供体外诊断产品的整体供应链管理服务,根据产品种类及品牌要求与供应商进行谈判和采购,为客户的整体试剂及耗材需求进行统一采购、配送及管理。

发行人在满足医疗机构核心需求的同时为其发展规划提供各类增值服务,以顺应行业发展和政策导向。相关增值服务包括提供人员培训体系建设、科室共建、设备维修保养、搭建体外诊断供应链管理平台等。发行人通过专业化服务,帮助医疗机构优化检验科室的工作管理效率,有效降低损耗占比。

2. 医疗产品流通
在医疗产品流通业务中,发行人以境外上游原厂及其各大代理商主导的渠道网络为导向,积极发挥渠道优势,具体包括如下形式:

(1) 原厂“特定高新技术仪器”
国内医疗产品流通业务以代理国外创新医疗科技原厂设备为主,主要面向大中区的医疗机构。

发行人核心团队主要来自飞利浦、贝克曼等跨国医疗公司大中华区的经营团队,了解国内市场需求并具备产品市场前瞻的判断能力。发行人在竞品较少、具备较高技术含量的领域,长期追踪国际前沿领域技术及仪器,通过公司两岸医疗器械境外原厂进入大市场。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产品为放射肿瘤领域源动力公司 Viewray 研发、生产的磁共振引导直线加速器。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书签署日,发行人具备 Viewray 磁共振引导直线加速器产品在中国台湾和中国香港的代理权以及中国大陆四合仪器的销售权。在精准放疗治疗的导向下,磁共振引导直线加速器于精准定位、在各自适应治疗及实时监控肿瘤运动层面具备一定竞争优势,在提升放疗组织对治疗的同步不产生副作用的成像原理。该等产品当前已取得欧盟 CE 认证及美国 FDA 认证等相关认证。